

國文講座叢書
新二十六史

全史會通

卷壹

三皇本紀

陳冠宇 撰

陳冠宇先生著

全
史
會
通

民族語題

舊史沉埋已積年。披雲撥霧澈中邊。敢云通貫同司馬。
常把箴規準子玄。碧落新知窮九譯。殷墟遺跡儘羅筌。
塵埃洗盡莊嚴現。螳臂先驅妄着鞭。

包羅乙部煥綺綃。十載經營志始償。考據唯云尋實證。
荒唐不復溯空桑。卯金天祿吹藜校。太史名出石室藏。
千古典章都插架。一番面目又重光。

全史會通首冊殺青爰賦二律用前題國文講座

原韻。

丁亥仲秋旣望陳冠宇自題

國文講座叢書復刊總序

國文講座創刊於民國二十七年五月。停刊於二十八年七月。凡出十四冊。皆爲初學說法。卑之無甚高論也。華夏重光。亟謀復刊之策。顧一加檢討。則以前體例。殊不足以應整理國故之需求。而負改進固有文化之大任。竊不自揆。爰有整理四部要籍計畫。而以現代之知識與方法。重編十三經傳疏。暨二十五史十通。尤爲復刊工作之中心。

四庫之書浩如煙海。束髮就傅。皓首難窮。如何執簡馭繁。得一書而四庫備。此亟需整理者一。

國學諸書。真僞雜糅。家法互異。抵牾舛誤。異說滋多。如何融會貫通。治亂絲爲有緒。此亟需整理者二。

歐化輸入。思想丕變。昔日天經地義之學說。今已成落伍之陳言。如何根據

現代思潮爲國學重新估價。以最新之學理。爲古籍之改編。此亟需整理者。三。

整理國故。言之者二三十年矣。其重要亦爲國人所公認矣。坐而言之者紛紛。起而行之者寥寥。當世賢達雖不乏鴻篇偉論。或示整理之方。或陳革新之見。要祇能謂爲整理之動機。未及爲實行之表現也。近年以求由疑古考古而進於釋古。對於經史諸子爲考證及辨僞之舉者。名篇踵起。偉製如林。誠可謂面目一新矣。然片玉零璣。祇爲一部份之探討。對於整個國學。影響尚微。且新說雖云日增。而舊籍仍未遑改進。破壞之說多。建設之說少。舊說之謬誤。雖爲攻破。而改良後之舊說。則未建設。新說自新說。舊籍自舊籍。爾爲爾。我爲我。完全兩事。實際上不相連繫。縱新說如何發達。亦不過新說又多一書。舊說則錮蔽如故。未能以新方法。取舊籍而改編之也。其於整理之目的。相離尚遠。

十三經。二十五史。暨十通。爲國學之中堅。整理國故。非此莫屬。顧其卷帙之浩繁。從未有人敢作改編之嘗試。當世作者。未嘗不知之而欲爲之也。第以造端宏大。慮其艱鉅而未果也。清乾隆之修四庫全書。當國家全盛之時。萃四海之財力人力。亦不過搜羅校勘。鈔錄數份而已矣。并未有一書爲之改編重纂。近年商務印書館發行四部叢刊。中華書局發行四部備要。究其實亦僅祇翻印古書。以乾隆之富庶。以商務中華之偉大。尙未能爲四部之整理。遑論其他。

是則整理國故之艱鉅如此。而無人願爲之如彼。無人爲之。聽其廢置可乎。曰。是不然。夫畏難而不敢爲者。凡人也。當仁不讓。士君子誼當如斯也。值此新舊思潮合流之日。國學不絕如縷之秋。以愚公移山之精神。效精衛填海之願力。不計艱鉅。不計利鈍。躬行實踐。請自隗始。斯則冠宇之願爲前驅也。伊予小子。豈勝此任。誠以用近代之新知。正昔日之謬誤。時賢已不乏著述。

矣。承受其研究之所得。與舊說融會而貫通之。補偏救弊。自成一改良後之經史。苟子解蔽篇云。「僂作弓。浮游作矢。而羿精於射。」文藝界諸先輩。致力於考辨古書古史者。無異作弓作矢之人。而冠宇則不過利用其已成之弓矢。學射而已。張香濤曰。「前人甚苦。後人甚樂。諸公作室。我輩居之。諸公製器。我輩用之。」冠宇今日之編是書。亦猶是感想已。

縱觀四部。泛覽陳編。十三經雖定於一尊。第說經之書。汗牛充棟。漢宋學之分途。今古文之爭論。門戶紛乘。囂如聚訟。羣言龐雜。入手無由。姑不論通其全經。卽欲檢一句一字之解釋。恐非翻檢經解數十種。不能得其全貌也。如何加之排比。彙諸家之傳疏於一篇。綴考訂之新說於其後。每檢一句。而古今之解說無不具。斯固整理工作之所急。而前此未有所謂融會貫通。治亂絲爲有緒。此也。

廿五史之外訛疎漏。糾正及補續之者若干家。而同爲正史。既有宋、齊、梁、陳、

魏、北齊、北周之書。又複之以南北史。既有舊唐書、舊五代史、元史。又複之以新唐書、新五代史、新元史。正史既各有專篇之書志。又複之以十通、疊牘架屋。駢枝可省。且正史與通鑑。既各有異同。殷周以前之記載。考證而知爲臆說。若夫斷代爲書。彼此不接。稱謂既多抵牾。敍事各逞主觀。如何併其同校。其異。補其罅漏。正其虛妄。統一其體例。銜接其事實。以出土之新知。證鴻荒之往跡。用新式之統計。爲表譜之改編。以現代之輿圖。作地理之訂正。考歐西科學及歷史。爲我國史事之參稽。根據進化之學理。爲古史時代之推測。合廿五史、廿五史補編、十通、正續通鑑、明紀、清史稿、東華錄及新舊諸家考訂糾謬。志疑證補之說。融會爲一貫穿古今。合乎科學之全史。上起鴻濛。下迄清末。固人人所一致企望矣。所謂以最新之學理。爲古籍之改編。此也。

予集兩部。尤爲龐雜。遍加改纂。事不可能。惟有握要以圖之。諸子學說。周秦爲中堅。漢魏次之。六朝以上。間有可取。其餘不存可也。取其要籍。彷治經之。

法彙纂歷代諸家之註釋。於予書正文每句之下。現代考古辨僞之說。分繫於其後。如是而諸子可讀矣。

集部卷帙尤繁。非人人所能盡讀。亦非人人所需盡讀。取歷代之詩文。各編一總集。凡屬詩文名家。可以成一宗派。或代表時代性者。無不錄。每人至少一篇。大家則加多焉。餘則悉從刪薙。古今總集。煊赫者多矣。然皆偏於主觀。局於時代。從未有貫穿古今。備羅派別。使人若讀文學史然者。斯又別開生面之作歟。

綜上之說。定本叢書之體例。共得五書。曰。十三經漢宋傳疏集成。曰。全史會通。曰。諸子彙解。曰。歷代文粹。曰。歷代詩粹。經部綱羅古今之經解。史部包括正史政書。編年三部門。計其原書。已不下萬卷。再益以予集。可謂洋洋大觀矣。所謂執簡馭繁。得一書而四庫備。此之謂也。

以上五書。旁搜遠紹。無派別。無今古。上起鴻濛。下逮今日。歐西最新之學說。

並世最近之著作。竟與三古之書。比肩而並列。新舊之疆界。蕩然無存。學派之攸分。融鑄爲一。匯百川以歸海。采萬山而鑄銅。得此一書。國學咸在於是。其便利爲何如乎。

如許篇帙。待脫稿而殺青。誠如河清之難俟。茲爲得寸則尺。以快先覩計。爰定分期出版計畫。隨編隨刊。得一篇。印一篇。彙成一卷。便付裝池。不計年。不計月。至全書刊完而後已。愚公移山。精衛填海。竊以此爲自比。

即使可能。此萬卷之書。同日而出版。則每部售價。勢必至數千萬元。出版者固無此資本。印刷者更無此規模。購買者亦無此財力。惟有望洋興歎而已耳。今著者成一卷。卽印一卷。讀者出一卷。卽買一卷。買一卷。卽讀一卷。購之既不費力。讀之又易卒業。銖積寸累。越若干年。而藏書盈屋。博通萬卷矣。是知全部告成而出版。非惟編輯與印刷不可能。卽銷售與購買。亦不可能。是則隨編隨刊之計劃。初似簡陋。實極便利也。至於五書之體例。內容之大概。

各書均有專序。茲不複述。

荀子曰。不積跬步。無以至千里。不積小流。無以成江海。騁驥一躍。不能十步。驚馬十駕。功在不舍。鍥而舍之。朽木不折。鍥而不舍。金石可鏤。四部雖繁。終當竣事。下走不敏。請事茲言。
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。陳冠宇謹識。

國文講座叢書凡例

- 一、本叢書內容。計有十三經漢宋傳疏集成。全史會通。諸子彙解。歷代文粹。歷代詩粹。經史百家雜鈔評註。經史百家簡編評註。十八家詩鈔評註。今心堂古今詩英。今心堂詩文稿等十種。分期次第刊行。
- 二、本叢書先出「全史會通」（即新二十六史）一種。其餘視所需要。陸續出版。
- 三、本叢書卷帙浩繁。編排極費時日。爲便於讀者起見。特定分期出版計劃。印成一冊。即先出售。并另定預約辦法。以快先覩。詳細請參閱預約簡章。
- 四、各書體例。另有專序。茲不贅述。

五、本叢書合之則爲一整部。分之則各書均有單行。合購分購，均無不可。
六、國學諸書，均係文言。而現代新著，多爲白話。譯改既懼失真，惟有各仍
其舊，非體製之雜糅也。

七、昔人著書，不錄生存人。所以遠嫌也。本書以融合新舊，不能不采及時
賢。惟祇以學術上之考訂，可供本書取材者爲限。其他思想言行，概非
所知。

八、討論學術，不廢辨論。惟時下積習，以立場之互異，遂觀察之不同。是是
非非，都無定論。茲恪守金人之戒，一切批評，幸恕沉默。

國文講座叢書
新二十六史

全史會通自序

我國史學。在世界文化史上。有悠久之歷史。與光榮之地位。開化之早。文物之盛。世莫與京。顧欲研究中國史學。則從無一部完備之通史。足饜學者之需求。雖四庫之中。史部諸書。浩如煙海。若三千二百四十三卷之二十四史。二千二百三十七卷之九通。七百四十九卷之正續通鑑。以云浩博。誠浩博矣。然一加檢討。則其在史學上之價值。殊有可議。

梁任公新史學曰。「吾推其病源。有四端焉。一曰。知有朝廷而不知有國家。吾黨常言。二十四史非史也。二十四姓之家譜而已。其言似稍過當。然按之作史者之精神。其實際固不誣也。吾國史家。以爲天下者。君主一人之天下。故其爲史也。不過敍某朝以何而得之。以何而治之。以何而失之而已。捨此則非所聞也。昔人謂左傳爲相研書。豈惟左傳。若二十四史。真可謂地球上空前絕後之一大相研書也。雖以司馬溫公之賢。其

作通鑑。亦不過備君主之瀏覽。蓋從來作史者。皆爲朝廷上之君若臣而作。曾無有一書爲國民而作也。二曰。知有個人而不知有羣體。中國之史。本紀列傳。一篇一篇。如海岸之石。亂錐錯落。質而言之。則合無數之墓誌銘而成者耳。夫所貴乎史者。責其能敍一羣人相交涉。相競爭。相團結之道。能述一羣人所以休養生息。同體進化之狀。今史家多于鯽魚。而未聞有一人之眼光。能見及此者。三曰。知有陳跡。而不知有今務。凡著書貴宗旨。將爲若干之陳死人作紀念碑耶。爲若干之過去事作歌舞劇耶。殆非也。將使今世之人。鑑之裁之。以爲今世之用也。故泰西之史事。愈近則記載愈詳。中國不然。非鼎革之後。則一朝之史。不能出現。果如是也。使其朝自今以往。永不易姓。則史不其中絕乎。使如日本之數千年一系。豈不並史之爲物而無之乎。四曰。知有事實。而不知有理想。史之精神維何。曰。理想是已。大羣之中有小羣。大時代之中有小時代。而羣與羣之相際。時代與時代之相續。其間有消息焉。有原理焉。作史者。苟能勘破之。知其以若彼之因。故生若此之果。鑑既往之大例。示將來之趨向。然後其書乃有益于世界。今

中國之史。但呆然曰。某日有甲事。某日有乙事。至其事之何以生。其達因何在。近因何在。莫能言也。其事之影響于他事或他日者。若何當得善果。當得惡果。莫能言也。汗牛充棟之史書。皆如蠟人院之偶像。毫無生氣。讀之徒費腦力。是中國之史。非益民智之具。而耗民智之具也。

緣此四蔽。復生二病。其一能鋪敍而不能別裁。其二能因襲而不能創作。合此六弊。其所貽讀書者之惡果。厥有三端。一曰難讀。浩如烟海。窮年莫殫。二曰難別擇。即使有暇。日有耐性。徧讀應讀之書。而苟非極敏之眼光。極高之學識。不能別擇其某條有用。某條無用。徒枉費時間與腦力。三曰無感動。雖盡讀全史。而曾無有足以激厲其愛國之心。團結其合羣之力。以應今日之時勢。而立於萬國者。然則吾中國史學。外貌雖極發達。而不能如歐美各國民之實受其益也。職此之由。」

舊史學之弊如此。大勢所趨。自不得不出於轉變。數十年來。學術思潮。隨時代而進展。新史學之論著。風起雲湧。歸納言之。可分三派。曰疑古。曰考古。曰釋古。若益以舊史學

家之信古派。則可分爲四派。楊寬中國上古史導論自序曰。「主信古者。動謂戰國秦漢之書近古。所記傳說必有所本。一切皆爲實錄。未可輕疑。主疑古者。以古書既有真僞。所傳古史又不免失實。苟無精密之攷證批判。未可輕信。主攷古者。輒病於傳說之紛繁。莫由遵循。又鑒於近人爭辨古史。立論絕異。而均不出故紙堆之範圍。乃謂但有紙上之材料無用。非有待於鋤頭攷古學之發掘。不爲功。主釋古者。則以古人十口之相傳。事出有因。必有史實之殘影。存乎其間。未容一概抹殺。苟據新史觀加以歸納推理。卽爲可信之古史。此四說者。除信古一派外。無不持之有故。言之成理。原夫史學之研究。基於史料。無史料斯無史學也。史學之方法。必先之以史料之搜羅。咨訪與攷證批判。攷證批判之工作。本不能增加固有之史料。僅能淘汰虛妄之傳說。本不能增加已有之觀念。僅能肅清錯誤之成見。故其所得之成績。多屬破壞。而不在建設。史料本爲間接之知識。史學方法本亦間接之推理。記錄爲撰人工作之終點。而爲吾人工作之起點。事實爲撰人工作之起點。而爲吾人工作之終點。上溯史料之來源。以探求事